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創建 NWS

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
NWS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59)

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長瀏高速公路的特許經營權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19年7月19日，新川(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已獲確定為於網上公開拍賣以競投收購營運中國湖南省長瀏高速公路的特許經營權的中標者，其競投價格為人民幣45.71億元(相等於約51.943億港元)。

待支付餘下款項後，新川將與交通運輸廳就長瀏高速公路訂立特許經營權協議。

由於有關收購事項的若干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但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所載有關通知及公佈的規定。

收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19年7月19日，新川(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參與由瀏陽市人民法院監管的網上公開拍賣，並獲確定為競投收購營運長瀏高速公路的特許經營權(及其他相關權益及資產)的中標者，其競投價格為人民幣45.71億元(相等於約51.943億港元)。於本公告日期，新川已支付保證金人民幣8億元(相等於約9.091億港元)，並須於2019年8月2日或之前支付餘下金額人民幣37.71億元(相等於約42.852億港元)。如新川未能在前述限期前

支付餘下款項，則已支付的保證金將被沒收。本公司擬透過內部資源及／或銀行融資提供資金以支付競投價格的餘下款項。

新川於釐定競投價格時已考慮多項因素，如是次拍賣設定的競投底價、長瀏高速公路現時及預計的交通流量及長瀏高速公路所在地區的經濟增長潛力。有關進一步的資料，請參閱下文「進行收購事項的原因及裨益」一節。

待支付餘下款項予瀏陽市人民法院指定的賬戶後，新川將與交通運輸廳就長瀏高速公路訂立特許經營權協議。本集團將參考收購事項的競投價格，於其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主要以無形特許經營權入賬。

收購事項的標的資產由湖南長瀏高速公路建設發展有限公司擁有，並已被瀏陽市人民法院查封，且僅限於該等被查封的資產以網上拍賣形式出售。除相關資產外，收購事項並無涉及新川收購任何其他業務或股權。收購事項乃按「現狀」作為基礎進行。營運長瀏高速公路的特許經營權（及其他相關權益及資產）包括收費權、廣告經營權、服務設施經營權及若干目前處於閒置狀態的停車場土地使用權。收購事項亦涉及與營運長瀏高速公路相關的資產，包括若干建築物及構築物、機器設備、公路資產及土地資產。

鑑於收購事項以瀏陽市人民法院監管的網上公開拍賣形式進行，本集團未獲提供長瀏高速公路的資產總值或淨溢利的資料。由於尚需進行若干事宜（包括需要交通運輸廳完成正式竣工驗收及辦理土地使用權證）方可完善有關營運長瀏高速公路的權益及資產的產權及所有權，故將於競投價格中預留人民幣2.37億元（相等於約2.693億港元）用作支付前述尚待處理事宜而產生的支出。

進行收購事項的原因及裨益

長瀏高速公路位於中國湖南省，總長度約為65公里，於2018年錄得每日平均交通流量逾29,000架次。此雙向四車道高速公路自2013年10月起開始營運，其特許經營權將於2043年10月屆滿。

繼本集團於2018年收購湖北隨岳南高速公路及湖南隨岳高速公路的若干權益後，收購事項將加強本集團於湖北省及湖南省的投資力度。湖北省及湖南省處於中國的中部，為全國的重要

交通樞紐，並具增長潛力。本集團於湖北省及湖南省的足跡為其道路業務於中國打造了一個新增策略性據點。董事會認為，長瀏高速公路屬優質基建資產，預期將會為本集團帶來即時盈利及現金流貢獻。憑藉其剩餘約24年的特許經營權年期，收購事項將為本集團道路業務的可持續性發展作出貢獻。收購事項符合本集團收購具有增長潛力的優質資產的策略，將提升本集團及其股東的整體價值。

由於收購事項的相關資產已被法院查封，交易的訂約方為瀏陽市人民法院。無論如何，本公司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盡悉及確信，湖南長瀏高速公路建設發展有限公司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由於有關收購事項的若干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但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所載有關通知及公佈的規定。鑑於收購事項乃透過法院監管的網上公開拍賣形式進行，本公司董事認為收購事項的條款乃按一般商務條款訂立，且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其他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i)發展、投資、經營及／或管理公路、環境項目、商務飛機租賃，以及港口及物流設施；及(ii)投資及／或經營設施管理、免稅店、醫療保健、建築、交通及策略性投資。新川為投資控股公司，主要從事收費公路及發電廠的基建業務的投資，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釋義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透過瀏陽市人民法院監管的網上公開拍賣以收購營運長瀏高速公路特許經營權的剩餘年期（及其他相關權益及資產）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長瀏高速公路」	指	由湖南長瀏高速公路建設發展有限公司擁有及營運的一條連接長沙(永安)至瀏陽(洪口界)的高速公路，特許經營權年期為30年，由2013年10月16日起至2043年10月15日屆滿
「本公司」	指	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59)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賦予的涵義
「交通運輸廳」	指	中國湖南省交通運輸廳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瀏陽市人民法院」	指	中國湖南省瀏陽市人民法院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新川」	指	廣東新川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除本公告另有所指外及僅用作說明，人民幣乃按1.00港元兌人民幣0.88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

承董事會命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鄒德榮

香港，2019年7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i) 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鄭家純博士、馬紹祥先生、張展翔先生、鄭志明先生、何智恒先生及鄒德榮先生；(ii) 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杜顯俊先生、黎慶超先生、曾蔭培先生、林煒瀚先生及杜家駒先生；及(iii) 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鄺志強先生、鄭維志博士、石禮謙先生、李耀光先生、馮慧芷女士及王桂壩先生。

* 僅供識別